

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0月19日以电话、传真、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19年10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坤华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以投票表决的方式一致通过了本次会议的各项议案，形成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了《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未对该议案内容提出异议，表决通过。

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内容将于2019年10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2019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办理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聘任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广泛征询意见，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提名朱坤华先生、朱旭东先生、温巧夫先生、俞斌先生、黄刚先生、孙进山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被提名候选人的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林盛忠先生、李斌先生因个人原因，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后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截至本公告日，林盛忠先生、李斌先生分别持有公司股份 2,946,001 股（占总股本的 0.7242%）、1,117,558 股（占总股本的 0.2747%），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林盛忠先生、李斌先生所持公司股份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承诺管理。公司向林盛忠先生、李斌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深表感谢。

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上述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二分之一。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非独立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提名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并同意提交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尚需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广泛征询意见，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提名张耀平先生、袁敏先生、李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被提名候选人的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李易先生因个人原因，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后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公司向李易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

献深表感谢。

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独立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提名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并同意提交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须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审核无异议后提交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通过。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了《关于公司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19年11月22日(星期五)下午2:00召开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二十九日

附件：

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朱坤华先生的简历：

朱坤华先生，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广东省电子技术学校无线电专业。曾任苏州科阳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现任西藏硕贝德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江苏凯尔生物识别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惠州硕贝德汽车智联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硕贝德无线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广东明业光电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惠州硕贝德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科盛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惠州硕贝德智控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及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目前，朱坤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5,619,377 股，通过西藏硕贝德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45,396,626 股，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朱坤华先生与公司现任董事朱旭东先生、监事朱旭华先生为兄弟关系，与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2、朱旭东先生的简历：

朱旭东先生，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嘉应学院。曾任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西藏硕贝德控股有限公司监事、惠州硕贝德智控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硕贝德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山硕沣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惠州硕贝德精密技术工业有限公司董事、泉州臻尚智控有限公司董事、惠州爱镒威电气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及惠州硕贝

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朱旭东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833,061 股，通过西藏硕贝德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6,282,257 股。朱旭东先生与公司现任董事朱坤华先生、监事朱旭华先生为兄弟关系，与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3、温巧夫先生的简历：

温巧夫先生，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高级经济师、电子工程师，获得天津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管理学博士学位。曾任苏州科阳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江苏凯尔生物识别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截至目前，温巧夫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15,741,313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87%，与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4、黄刚先生的简历：

黄刚先生，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获得华中科技大学计算机应用技术专业硕士学位。曾任中国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总经理、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监等职务，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黄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5、俞斌先生简历

俞斌先生，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南京邮电大学工学硕士，上海大学在读博士。历任苏州电信工程师，惠州硕贝德技术开发部研发经理、研发总监，惠州硕贝德研究院副院长。现任惠州硕贝德研究院院长，5G产品线总经理。

截至目前，俞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6、孙进山先生的简历：

孙进山先生，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曾任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亚泽金属屋面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及新疆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职于深圳技师学院，同时兼任瑞和股份、劲嘉股份、捷佳伟创和菲菱科斯的独立董事；2016年11月至今兼任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孙进山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二、 独立董事候选人

1、张耀平先生简历：

张耀平先生，1958 年出生，中国国籍，具有新加坡永久居留权，先后获得太原理工大学电子工程系无线电技术本科学位与香港中文大学电子工程博士学位。曾任太原理工大学教授、香港大学客座教授及香港城市大学研究员，现任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教授。张耀平先生在电子工程、电磁工程、微波技术与天线、封装天线 AIP 技术等领域具备丰富的工作经验与知识。

截至目前，张耀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2、袁敏先生的简历：

袁敏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国注册会计师，会计学博士，会计学教授。现任教于上海国家会计学院，同时兼任恒源煤电及上海物贸的独立董事；2016年11月至今，兼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袁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3、李旺先生的简历：

李旺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获得大连理工大学管理学院管理工程硕士学位，曾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移动系统部总监、宇龙酷派集团执行董事和常务副总裁及360科技集团副总裁；现任深圳市惠友创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年11月至今，兼任硕贝德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李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